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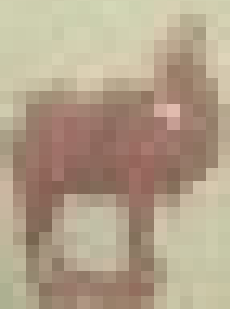
柳公权法书全集

庞月光
编



印

柳公权楷书千字文



柳公权法书全集

庞月光 编

中国书籍出版社

柳公權的書法藝術

龐月光

柳公權，字誠懸，京兆華原（今陝西耀縣）人，生于唐代宗大歷十三年（公元七七八年），卒于唐懿宗咸通六年（公元八六五年）。他是中國書法史上有重要地位的楷書大家。

據《舊唐書》本傳記載，柳公權「幼嗜學，十二能為辭賦」，長大后精通《左傳》、《國語》、《尚書》、《毛詩》、《莊子》等古代典籍，并通曉音律。唐憲宗元和之初進士擢第，初任秘書省校書郎，后歷任右拾遺、充翰林侍書學士，右補闕、司封員外郎，右司郎中、弘文館學士，諫議大夫，中書舍人、充翰林書詔學士，諫議知制誥，工部侍郎，學士承旨，右散騎常侍、集賢學士，金紫光祿大夫、上柱國，河東郡開國公，左常侍、國子祭酒，工部尚書，太子少傅，卒贈太子太師。柳公權一生經歷了唐王朝的代宗李豫、德宗李适（音括）、順宗李誦、憲宗李純、穆宗李恒、敬宗李湛、文宗李昂、武宗李炎、宣宗李忱、懿宗李漼十代皇帝，活到八十七歲高齡，由中唐而晚唐，一生雖未特別顯達，但也沒什麼波折，可稱仕途順暢。新、舊《唐書》皆有傳。史書亦載其多次直言進諫，其中尤以對穆宗所言「用筆在心，心正則筆正」最為后世稱道。

柳公權一生的突出成就還是在書法方面。這一則是其自身的天賦興功力，同時也是時代使然。

唐王朝開國之初，由于一系列行政措施對生產關係的調整，農業、手工業生產迅速上升，國力強大。選官制度上一反魏晉以來的九品中正制，實行有利于激發文人功名事業心的科舉制度。在思想文化上，唐王朝採取一種自信而寬松的政策，為文化的繁榮提供了有利的條件。因此，藝術的各個門類，如文學、音樂、繪畫、舞蹈、雕塑等都獲得了前所未有的發展。唐代的書法藝術也不例外，繼隋之后，進入規範化階段，故后人稱「唐人尚法」；而同時也顯現出活潑的生機。這一方面唐代統治者的重視和提倡，如太宗、玄宗等帝王都熱愛書法，有較高的書法造詣；政府在國家最高學府國子監設立書學作為六學之一。這樣，學習和研究書法在文人中蔚然成風。當然，從另一方面說，唐代的書法成就也是書法本身不斷發展的結果。從東漢起成為自覺的欣賞藝術的書法，在魏晉南北朝時有了更為豐富的創作實踐。南北的分治使得南方和北方出現了不同風格的書風，從而造就了整個書壇的异彩紛呈。隋代則綜合南北，承上啓下。在此基礎上，唐代的書法呈現了空前的繁榮。而楷書正是唐代「尚法」書藝的典型。唐初的歐陽詢、虞世南、褚遂良諸家在楷書上取得了很大成就。他們在東晉王羲之楷書的基礎上各有發展：歐書峻嚴勁拔，虞書平正和美，褚書道媚秀朗。中唐的顏真卿不但是唐代，而且是整個楷書歷史上的改革家。他一改二王及歐、虞、褚諸家用筆細瘦、結字上「斜書緊結」的風格，取法北齊《泰山經石峪金剛經》及隋《曹植廟碑》等，創造出筆書粗壯圓勁、結構「平畫寬結」的雄渾壯美的新型楷書，世稱顏體，影響深遠。

小顏真卿七十歲的柳公權就是在這樣的歷史前提下進行他的書法創作的。《舊唐書》說柳公權「初

學王書，遍閱近代筆法，體勢勁媚，自成一家。「當時公卿大臣家碑板，不得公權手筆者，人以為不孝。外夷入貢，皆別署貨貝，曰『此購柳書』。」甚至被文宗皇帝譽為「鍾、王復生，無以加焉」。雖然并不能因此作出對一個人的歷史性評價，但由此也可以看出柳公權在當時的顯赫書名。

柳公權所處的晚唐，唐代書法的大氣候已過，趨于盛極而衰，柳氏不甘寂寞，總結歐、虞、褚等及顏真柳楷書的特點，以自己的學識和才能，取諸家之長以為己用，從而獨辟蹊徑，創造「柳體」，后人且與顏真卿并稱為「顏筋柳體」。具體地說，柳楷吸收了顏字的一些特點，如逆鋒入筆回鋒收筆、相向的的豎畫呈合抱之勢、長橫的木尾下頓成圭角等等，同時又吸收歐字的筆畫精細瘦硬、結構上中心緊湊重心偏高的特點。故柳體楷書字型高挑挺拔，用筆方圓兼備并斬截利落、骨力強健。所以，歷來有很多人認為柳書集歐、顏二家之長，認為柳公權是顏真卿之后的第二位楷書變法大家。唐呂總《續書評》說：「公權真、行書，驚鴻避弋，饑鷹下韞。」宋蘇軾曾說：「柳少師書本出于顏而能自出新意，一字百金，非虛語也。」（《論唐六家書》）與蘇軾同時的朱長文在《墨池編·續書斷》中說：「公權博貫經術，正書及行皆妙品之最，莫不未能。蓋其法出于顏，而加以遒勁豐潤，自名一家。」米芾在《海岳名言》中說：「柳公權如深山道士，修養已成，神氣清健，無一點塵俗。」

柳書的確避免了歐字的刻厲和顏字的臃腫，但它也不可避免地丟掉了歐的險勁緊奏和顏的寬博豐腴。清梁巘對此有很具體的分析：「歐字健勁，其勢緊；柳字健勁，其勢松。歐字橫處略輕，顏字橫處全輕，至柳字只求健勁，筆筆用力，雖橫處亦與豎同重，此世所謂「顏筋柳骨」也。」（《承晉齋積聞錄》）對柳公

權批評最嚴歷的也是米芾：「字之八面，唯尚真楷見之，大小各有分。智永有八面，已少鐘法；丁道護、歐、虞筆始勻，古法亡矣。柳公權師歐，不及遠甚，而為醜怪惡札之祖，自柳世始有俗書。」（《海嶽名言》）并且說柳字是「以怒張為筋骨」。（同上）因為米氏對歐、虞、褚、顏也一律予以苛責，故其「醜怪惡札之祖」的詆譏可認為是書生意氣之論；但其「以怒張為筋骨」還是點到了要害。明代項穆說得比較溫和：「柳誠縣骨鯁氣剛，耿介特立，然嚴歷不溫和矣。」（《書法雅言》）明末趙涵對柳氏的批評影響更大：「雖極勁健，而不免脫巾露肘之病，大都源出魯公而多疏。」（《石墨鐫華》）相比之下，明董其昌的評論實際更為刻薄：「柳誠縣書極力變右軍法，蓋不欲與《禊貼》面目相似，所謂神奇化為臭腐，故離之耳，凡人學書，以姿態取媚，鮮能解此。」（《畫禪室隨筆》）

平心而論，柳公權的楷書盡管在用筆上相比歐、顏要較為簡單，清馮班說：「顏書勝柳書，柳書法却卻甚備，便初學。」盡管從書法審美的角度說，柳字有矜持過甚、露骨拋筋的缺欠，但柳公權處于晚唐這一書法發展的低谷期，能獨具慧眼，兼容并蓄，一變以顏真卿、徐浩等為代表的中唐崇尚肥美的書風，創造出享譽一代、沾溉后世的柳體楷書，不愧為中國書法史上一大書家。

柳公權的創作實踐告訴我們，所謂創新，當然不是對前人的東西一成不變地全盤接受，但更不是閉門造車，自我作古。創新，需要在對傳統古法深入了解的基礎上，來進行選擇取舍，才能博采衆長，以古為新，「自出新意」，「自名一家」。那種對前人傳統知之甚少，甚至于一無所知，欲標榜創新，無異于閉眼涂抹，即使可以嘩衆取寵于一時，實際上是自外于書法，終將被歷史所拋棄。

在書論方面，柳公權實際上並沒有什麼建樹。他對穆宗皇帝所說「心正則筆正」一語，本是以執筆寫字為話題施行勸諫，並不是真在講用筆，但后代卻把它當作不易之執筆論，實則大謬不然。啓功先生的一段話對此鞭辟入裏：「柳書，史稱其體勢勁媚，此言最為確論。至于史論載其對穆宗有心正筆正一語，實出一時權辭，而后世哄傳，一似但能心正，必自能書，豈不慎乎？忠烈之士，如信國文公；禪定之僧，如六祖惠能，其心不可謂不正矣。而六祖不識文字，信國何如右軍，此心正未必工書之明證也。且神策軍操之宦官，腥聞彰于史冊；玄秘塔主僧端甫，辟佞比於權奸，柳氏一一為之書石。當其下筆時，心在肺腑之間耶？抑在肘腋之后耶？而其書固勁媚豐腴，長垂藝苑。是筆下之美惡，與心中之邪正，初無干涉，昭然明矣。」因作七絕云：「勁媚虛從筆正論，更將心正哄愚人。書碑試問心何在？諛闥諛僧頌禁軍。」

然總而言之，柳公權的書法在當時贏得了極高的聲譽，所創的柳體楷書也經受了歷史的考驗，在中國書法藝術的寶庫中閃爍着它的不滅的光輝，等待着後人去進一步地研究和探索。

柳公權法書全集目錄

王獻之《洛神賦十三行》跋	1
王獻之《送梨帖》跋	5
迴元觀鐘樓銘	9
馮宿碑	29
常清靜經	55
玄秘塔碑	63
神策軍碑	115
劉沔碑	171
魏先公廟殘碑	191
高元裕碑	223
復東林寺碑	237

年表	紫絲鞞鞋	張蘭亭詩帖	257
蒙詔帖			263
聖慈帖			269
伏審帖			273
十六日帖			277
奉榮帖			281
辱問帖			285
嘗瓜帖			289
泥甚帖			293
金剛經(傳)			297
李晟碑(傳)			359
苻璘碑(傳)			431
蘭亭詩(傳)			477
後記			499

王獻之《洛神賦十三行》跋

此帖出於明《快雪堂帖》。小楷書。帖心高二十七·三厘米。凡二行，共三十三字。今藏故宮博物院。

《洛神賦》是東晉王獻之所書小楷作品，於宋代殘佚。南宋賈似道先後得十三行殘片，刻於優質端石上，欲稱『玉版十三行』。柳氏此帖為其後跋語，書於寶曆元（八二一）年一月二十四日，柳公權時年四十四歲。

此跋書法已初具柳書清勁挺拔的特點，但顯然受到其所跋子敬書風的影響。也可能其中有摹刻失真的成份在內。

戲清流或翔神渚或採明珠或拾翠羽從南湘之
三姚于携漢濱之遊女歎姮媧之無匹于詠寧牛
之獨處揚輕袿之倚靡于翳脩袖以延佇體迅飛

子敬好宅●洛神賦人間合有數本此其一焉

寶曆元年正月廿四起居郎柳公權記



洛神十三行雋逸胎宕

王獻之《送梨帖》跋

紙本，行楷書。帖心高二十七厘米，橫寬十三·五厘米。凡四行，共四十三字，文曰：『因太宗書卷首見此兩行十字，遂連此卷末，若珠還合浦，劍入延平。大和二年三月十日司封員外郎柳公權記。』今藏上海博物館。

《送梨帖》是東晉王獻之的草書作品，書於該帖後。『大和』為唐文宗年號，大和二年時當公元八二八年。跋語所言『珠還合浦』、『劍入延平』皆有典，喻寶物歸舊主之意。

《送利帖》跋》是迄今唯一無爭議的柳公權墨迹真本。據記載，柳公權於大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以司封員外郎再入翰林院充任侍講學士。該作書於其前兩個多月。時年五十二歲。此帖用筆豐滿，書寫率真，字的結體比其書碑略顯寬博，重心亦偏低，能看出柳氏早期即具有的修養和功力。

因 太宗書卷首見此兩行
十字遂達此卷亦若蘇東谷
清劍入延平大和三年三月
十日司封員外郎柳公權記